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授权子公司开展红枣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独立意见

此次公司授权子公司开展红枣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更好地发挥公司作为交割仓库的优势地位开展仓单业务和交割业务，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形象，提高品牌知名度，同时可提高公司现货交易量，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龙头地位。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授权子公司开展红枣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事宜。

独立董事：胡小松、毕会静、齐金勃

2019年10月30日